

潮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转发省工信厅关于开展第六批锂离子电池 行业规范公告申报工作的通知

凤泉湖高新区管委会，各县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现将《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转发工信部电子司关于开展第六批锂离子电池行业规范公告申报及有关自查工作的通知》（粤工电子函〔2022〕4号）转发你们，请组织相关企业按要求做好规范公告申报工作。各县区工信主管部门对企业申报材料核实后，于3月7日前将符合规范条件的企业申报材料及审核意见纸质（一式五份）及电子版报送至我局信息化推进科。

- 附件：1、《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转发工信部电子司关于开展第六批锂离子电池行业规范公告申报及有关自查工作的通知》（粤工电子函〔2022〕4号）
- 2、县区行业主管部门意见

潮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年2月17日

（联系人：陈瀚，联系电话：2120096，邮箱：cz2120096@126.com）